## 真理大學宗教文化與資訊管理學系學士班 108 學年度入學生四年課程規劃表

108年4月10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年4月23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8年5月31日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9年12月10日 系課程委員會修正

第 一 學 年(108)				第 二 學 年(109)				第 三 學 年(110)				第四學年(111)						
	必	學	時	數		必	學	時	數		必	學	時	數		必	學	時 數
課程名稱	選修	分	上	下	課程名稱	選修	分	上	下	課程名稱	選修	分	上	下	課程名稱	選修		上下
外國語文-英語語訓(一)	校必		2	0	外國語文-英語讀本(一)	校必		2	0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4	2	2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	2 0
外國語文-英語語訓(二)	校必	2	0	2	外國語文-英語讀本(二)	校必	2	0	2	通識分類選修	通選	4	2	2	畢業專題	必	2	2
本國語文	校必	2	0	2	專業倫理	校必	2	0	2	宗教社會學	必	2	2		宗教現象學	必	2	2
資訊素養	校必	4	2	2	體育(三)	校必	1	2	0	田野調查	必	2	2		性格與心靈健康	選	2	2
體育(一)	校必	1	2	0	體育(四)	校必	1	0	2	宗教行政事務實習	必	2	2		宗教旅遊與觀光導覽	選	2	2
體育(二)	校必	1	0	2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4	2	2	台灣佛教史	必	2	2		淡水的歷史與宗教	選	2	2
服務教育(一):大學理念與 馬偕精神	校必	1	1	0	通識分類選修	通選	4	2	2	宗教哲學	必	2		2	南島民族節慶資源導覽	選	2	2
服務教育(二):大學理念與 馬偕精神	校必	1	0		基督教概論	必	2	2		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	必	2			佛教經典導讀	選	2	2
思維與方法	通必	2	2	0	宗教心理學	必	2	2		宗教組織管理	必	2		2	宗教批判:傳統與現代	選	2	2
自然永續概論	通必	2	2	0	台灣民間信仰	必	2	2		資訊管理導論	必	2		2	宗教與性別	選	2	2
社會關懷	通必	2	0	2	宗教人類學	必	2			宗教資產與創意產業	選	2	2		殯葬禮儀	選	2	2
宗教學概論	必	2	2		社會調查與統計	必	2		2	台灣社會宗教調查	選	2	2					
社會學	必	2	2		宗教比較學	必	2		2	殯葬服務與管理	選	2	2					
道教概論	必	2	2		數位影像處理	必	2	2		觀光領隊導遊證照輔導	選	2	2					
哲學概論	必	2	2		宗教田野語言 2	選	2			Word 寫作排版實務	選	2	2					
佛教概論	必	2			神話學	選	2	2		文創企劃與設計實務	選	2		2				
台灣南島民族宗教	必	2			大乘佛教思想	選	2	2		數位內容實務	選	2		2				
心理學	必	2			台灣教會史	選	2			宗教法規	選	2		2				
基督教發展史	必	2			文化人類學	選	2	2		殯葬生死觀	選	2		2				
網頁設計	選	2			大航海開啟的淡水經貿、宗教 地圖	選	2	2		宗教文化與社區營造	選	2		2				
道教命理學	選	2		2	管理學	選	2	2		臨終關懷與悲傷輔導	選	2		2				
殯葬概論	選	2		2	中國道教史	選	2		2	亞洲諸宗教(一)伊斯蘭教	選	2		2				
					遺體處理與美容	選	2		2									
					網路社群經營	選	2	2										
					聖經數位影像展演	選	2		2									
					宗教民俗與文創設計	選	2	2										
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		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10	4	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0	0	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	0 0
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0		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4	2	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4	2	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	2 0
通識必修合計		6					0	0		通識必修合計		0	0		通識必修合計			0 0
通識選修合計		0		0			4	2		通識選修合計		4	2		通識選修合計		0	0 0
專業必修合計		16	8	8	專業必修合計		14	8	6	專業必修合計		16	8	8	專業必修合計		4	4 0

專業選修合計	4 0 6 專 業 選 修 合	計	24   16   8   專 業 選 修 合 計	28   12   16   專 業 選 修 合 計	16 6 10
總計	44   19   25   總	計	56   32   24   總 計	52   24   28   總 計	22 12 10

## 備註:

- 1.畢業總學分至少 134 學分(另加體育及服務教育):本系專業課程為 94 學分(必修 50 學分、選修 44 學分);校定共同必修 16 學分(外國語文 8 學分、本國語文 2 學分、資訊素養 4 學分、專業倫理 2 學分、體育 4 學分、服務教育 2 學分。體育及服務教育必修但不計入畢業學分);通識核心必修 6 學分(「文學與藝術」、「自然科學概論」、「社會科學概論」);通識分類選修 8 學分(至少須修 1 科自然科學類、1 科社會科學類、其餘 2 科可於四大類任選);校定共同選修 10 學分((1)「英文檢定」、「體育興趣選項」、「國防教育」課程,最多各限修一門。(2) 本系選修課程(含外加課程)。(3) 外系與通識課程經系主任認可對其專業能力之培養或就業有幫助者)。
- 2.依「真理大學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」,畢業前應通過學校規定之英語能力檢定,或是自三年級起修習通過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「英語檢定」課程 2 學分。英檢替代課程 2 學分亦可採計為校定共同選修學分數。
- 3. 「宗教民俗與文創設計」(深耕計劃課程)、「大航海開啟的淡水經貿、宗教地圖」(敘事力計劃課程)、「宗教現象學一在地慶典訪查紀錄」(敘事力計劃課程)、「淡水的宗教、古蹟與敘事導覽」(敘事力計劃課程)等4課程,為外加教育部計畫課程。